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0382)

總目： (39) 渠務署
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1) 雨水排放

管制人員： 渠務署署長(莫永昌)

局長： 發展局局長

問題：

在2026/27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及，繼續策導推行「河畔城市」概念，包括推進活化河道項目及加入活化水體設施。就此，請當局告知本會：

1. 2026/27年度內，當局計劃推動或繼續推進的活化河道及水體設施項目有哪些；包括已開展或預計開展的項目數量、主要工程範圍、最新時間表及財政預算為何；

2. 活化河道及水體設施一般包括哪些元素，例如人工濕地、園景平台、親水步行徑、跨河通道、生態牆、潮汐池、鳥桿、水景裝置、智能水閘等；當局如何透過這些設施，在維持或提升防洪排澇能力的前提下，兼顧生態修復、水質改善及滿足地區市民的休憩及近水活動需求；

3. 為配合「河畔城市」概念的落實，當局會採取哪些具體措施進一步改善河道水質、處理臭味及減少排污問題；（例如旱季截流系統、截污工程、河床生態化設計、AI水位監測等既有及新增措施。）如有，詳情為何？

提問人：張培剛議員(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：24)

答覆：

渠務署致力提升排水設施防洪能力的同時，亦積極實踐「河畔城市」的概念進行河道活化，藉此提升河道生態價值，並促進近水和親水活動，以及改善社區環境，加強河岸的連繫性，令河道與周邊環境更融合。

1. 在2026-27年度，渠務署將繼續進行以下河道活化工程項目：

河道活化工程項目	工程範圍	工程開展日期	河道活化工程部分預計完工日期	相關河道活化工程核准預算(百萬元)
元朗防洪壩計劃	在元朗明渠下游推展防洪壩計劃及活化一段長約1公里位於朗屏站至防洪壩位置的元朗明渠。活化工程包括重修部分渠面，引入水道植物和景觀元素，加設特色欄柵及觀景台	2023年	2030年	349.3
元朗市明渠改善工程(市區中心段)	建造旱季截流系統及活化一段長約1公里位於朗屏站至十八鄉路的元朗明渠。活化工程包括重修部分渠面，引入水道植物和景觀元素，加設特色欄柵及觀景台	2023年	2030年	215.3
活化石上河近梧桐河	活化一段長約480米河道，包括重建河岸及堤壩、重鋪河面及進行相關園境綠化工程	2026年	2027年	28.6
活化下林村河近錦和橋	活化一段長約350米河道，包括建造觀景平台及進行相關園境綠化工程	2026年	2027年	28.0

此外，渠務署會在2026-27年度就活化大圍明渠、火炭明渠、屯門河中段及林村河近梅樹坑遊樂場的一段河道(即位於林村河中游近大埔頭一帶)進行設計工作。待詳細設計工作完成後，才可提供相關項目估計造價及推展時間表。

- 渠務署在推展河道活化工程時，積極採用「藍綠排水建設」中的活化水體的設計理念。「藍」是泛指河道水體，「綠」則是指綠化景觀，而「藍綠排水建設」就是集自然環境、社區特色和現代化於一身的都市排水布局。通過改善工程，在提升河道的排水能力同時，引入改善環境、生態及園景等元素，為河道及社區注入生氣和活力。例如沿河加入園景

平台、綠化植物、涼亭及座位等，為市民創造優質的河畔公共空間；於河道內設置生態裝置，包括生態牆、潮汐池、鳥桿等，為河道生態提供有利條件，以促進生物多樣性；通過設置跨河通道、沿河步道等，加強區內行人網絡的連繫性及暢達性。透過「藍綠排水建設」理念，渠務署實現了河道水體的多功能價值，亦一併改善社區的居住環境。

3. 為進一步改善河道水質，政府一直實施多項措施減少污染源進入雨水排放系統，包括從源頭處理錯誤接駁的污水渠、在合適地點安裝旱季截流系統，以及管制路邊不當排放污水等。渠務署亦會定期清理河道，從而減低淤泥積聚和改善水質。此外，渠務署會在有氣味問題的雨水渠出口使用「氣味控制水凝膠」作臨時措施以舒緩氣味。

- 完 -